# 医学碎碎念热播剧仁心解码2（精选5篇）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紫云飞舞 更新时间：2024-06-17

*第一篇：医学碎碎念热播剧仁心解码2解码仁心仁术继“国内首部医疗剧”《心术》播出之后,越来越多的有关医师的电视剧登上荧屏.像《感动生命》,《医者仁心》,《柳叶刀》等等,那近期又热播了一部港台剧《仁心解码2》.碰到这样的电视剧总是会让学医的我...*

**第一篇：医学碎碎念热播剧仁心解码2**

解码仁心仁术

继“国内首部医疗剧”《心术》播出之后,越来越多的有关医师的电视剧登上荧屏.像《感动生命》,《医者仁心》,《柳叶刀》等等,那近期又热播了一部港台剧《仁心解码2》.碰到这样的电视剧总是会让学医的我们有一点点的激动.其实看过《心术》后大家不难发现其中一个是永恒的热点话题----医患关系,对此还有人说”《心术》可被列为医学院必读刊物.”可见《心术》的反响之大,\*\*身边有很多朋友说《心术》有三大看点:1引社会关注的医疗话题2.彰显正能量的小细节3.演员相当给力,吴秀波，有木有？海清，有木有？

而在《柳叶刀》中讲述最多的还是医院内部的黑暗,这部剧其实就是对“医药分家还是不分家”的一个思考，当然了，也是一种现实的反映。许多药商千方百计的让医生用他的药以谋获利益.而医生也没有选择药商的统一标准,更不用说法律,草案,或其它机制的监管了,如果要说有标准的话那也就只有两个：一是良心，二是病人的需要··· ···

那在电视剧中我们看到医闹戏份最多的还数《医者仁心》了,不过我们还目睹了医院处理病人死亡的手段及方法.当然了，霍建华主演的《感动生命》也是不错的，当中医生那种人性的光芒也是让无数人竞折腰啊！不瞒大家说\*\*的好多朋友当初看这部剧完全是奔着霍建华去的··· ···

每一部剧都有其精华,无论是医患关系,医药关系,还是医生身上的那股“仁信爱”的气质,当然了还有强大的演员阵容，这些都激发了观众的兴趣,并让大

家时不时的思考一下目前的医疗问题，同时也引导很多医学生努力做一名出色而无愧于自己的医生.不过近日热播的《仁心解码2》与前面的不同,它是“以精神科医师”为主角带来医学界里面颇有神秘色彩的“心理医生”的故事，不仅吸引大家的眼球,还成了一种生活调味料。并且整部剧是关于人生的拯救故事，所有创伤、匮乏、残缺、障碍、疾病都可以得到抚慰、克服、治愈和搭救。通过讲述一些典型的病例，告诉我们每个人都有各种各样的逆境，只要有希望就会得到意外而完全的拯救.片中除了方中信这个男主角外,另一位男主角就是萧正楠，这回他牺牲自己的形象，演一个回“哨牙仔”精神科医生，专职是帮助警方做精神鉴定的，因此在角色的描写上，也可以看作是一个“神探”。而方中信就负责了耍酷，其实除了“酷”他更多的是有责任感，所以广播下的你一定不能错过这一冷一热的两大型男啊！

至于剧集中的个案，有相当部份是取材于现下社会的所发生的事，譬如首集里面的第一个案件，强奸犯假扮精神病患想脱罪，不期然就让我联想到如今在现实之中，有许多案件的凶手、嫌犯，都首先被定位为有“精神病”的嫌疑。说真的，现在“精神病”真的被用滥了，如果所有凶徒都是精神病患，这个世界还了得？另外，还有诸如“巴士色狼”这样的桥段。信手拈来一直是港剧编剧们最拿手的。除了新的东西，也有“旧瓶装新酒”的桥段，譬如“邪教”题材，第一部也有这个题材，但这次则是把末日、邪教和凶杀案捆绑在一起。够悬疑的!心理加探案，这样的题材向来是最能吸引观众的，虽然港剧的探案在悬疑度上，不及欧美的同类剧集，但她里面不止探案的元素，更多的还在于把案情与

现实结合，带出“关注”的信息。总体来说，还算不错，值得一看.特别是喜欢推

理 的人,千万不要错过呀!

**第二篇：碎碎念**

碎碎念

那年的紫焰映满眼眶、所有的结局好像都已经写好、记忆里人来人去，轻轻的从我生命中 好久没有写过东西了，有很长一段时间总是想去写点什么，可是又不知道写些什么，这种感觉总是说不出来，那些萦绕在耳畔的思绪也都烟消云散，渐行渐远罢了、、只是想用文字的方式去记录着自己的过去，也许那些表达情感的字里行间才是我们梦想的归宿地。一切的不顺心，可以用文字的符号刻录下来。一切的糗事，乐事，一行行、一落落的都是回忆。只是小小的希望无忧无虑的日子能永远停留、希望烦闷难过的事情能永远离去、希望渺茫的未来生活中，我们不会那么伤怀，那么脆弱。我们会小心翼翼的变得坚强，勇敢、、、也许，这就是一种超脱的释怀吧。

瑟瑟的风。胡乱的吹着。已是立春的时节，还会感觉到寒冷还是那么近那么近。

走过了无数的街角，听过了无数陌生的歌，欣赏了无数陌生的风景，看到过无数陌生的面庞，溺水三千，我只取一瓢饮。谁是谁的过客，你、他、还是我、我们就这样扮演着属于自己的角色，一天天，一年年，而我们仅是彼此坚持自己的信念，不屈的抱紧自己，去最纯美的话语告诉自己，最幸福的自己。

害怕说再见，假装无所谓，悄然的，下起的雨，季节慢慢交替、大人都以为我们的伤痛转眼就消失，大人都以为我们笑了就代表忘了，真有那么简单就好了……

小时候，总是希望时间可以变快。这样我们就可以长大了，做一些我们憧憬着的事了。看见大人抽烟，小时候的我们会偷偷的躲进没有人可以找到的角落里，偷偷的拿出从我们老爸那里偷拿来的烟，学者他们抽烟的动作自信美美的抽上一口，结果是被烟熏的眼泪流了下来。那些喜欢抽烟的人，也许，抽烟对于他们来说已经不是一种瘾了，也许，是喜欢习惯抽烟的那种感觉吧。

时间总是过的那么快。不经意间，不经世事的我们长大了。少了激情，散了童真。同样消散了年少的轻狂与傲慢。我们学会了一个人面对，一个人承担。好吧，我们事叛逆，我们事无所谓，我们事自大的烧钱族，不懂祖辈们为了我们的成长，所付出的汗水与青春。生命是 匆匆的过客

在一切未尝尽时离去

晚风中刻画一个不完整的梦

我们拿什么去忆昨天的你

想回到过去，试着让故事变味，思绪不断阻挡着回忆播放，灰蒙蒙的夜晚睡意不知躲到哪去，一转身只是夜雨继续。风还是一样的吹；花儿还是一样的开；太阳还是一样的升起；可是有些事情已经不一样了。多想自己可以有着不一样的谈吐，去丰富自己的阅历，去盈满自己的气质，有一天拥挤的人群中，品味不再是俗不可耐

我们常会对错误视而不见

永远只以幸福和换了为念

眼瞳中季节慢慢交替，百年校园的林荫道上人来人去，只有夏天的这里没有风依偎在身边，空白的脑海里都是乱了分寸的回忆。

偶尔走在这里会有人对你停下脚步，微微一笑。浅谈之中，伴着江边的风，会不会有点牵强。那也许事不谙世事的我们，最为肤浅的举止、很喜欢同学的那句话【冷了，给自己加件外套；饿了，给自己买个面包；病了，给自己一份坚强；失败了，给自己一个目标】

是的，一个人的时候这些就已经足够温暖，不需要再多的话语，不需要在在宽大的肩膀，不需要在舒心的拥抱，这些已经窝心的泪流满面。

我有时侯会觉得自己是一个越活越倒退的人。每天在学校，除了上课，吃饭，就是睡觉。还有就是一丢丢微不足道的事情吧。扎在喧嚣的古城道路上，两边葳蕤的树木，叶子还没有落下，貌似就没有看见它们落下过，会不会有种错觉呢？短暂的人生，就这样被我们无情的耗着ing……

人生事一场梦吗？不，梦醒之后还可以忘却，人生可以忘却吗？

人生事一本书吗？不，书成之后还可以删改，人生可以删改吗？

今天，看着大我16天的表姐在一阵烟花灿烂之后，就被婚车接走了。望着车了渐远的背影，姨妈没有哭。

以前我以为，那些带给别人欢笑的人，从来不会有哀伤；

现在我会知道，有些人在最难过的时候还是会

努力带给别人欢笑。

我不哭，也许你们就不会跟着我一起伤心。至少有些事情一个人承担总比一群人难过会好很多吧。

相聚的时候像烟火，布满天空却转眼就消失。思念的心情却像种子摆在最深的心底慢慢发芽。只剩下心和最安静的自己、、已是凌晨一点半。困意袭了上来，好吧，放下电脑，明天把这些写完吧。。

我想我很适合，当一个倾听者，在晴空布幔拉起的另一个世界。

命运将青春装订的极为拙劣，泛黄的纸张布满尘埃，我们在上面写满故事。等着有一天，那些老去的我们，颤抖的满是皱纹的老手慢慢的翻阅，阳光下，努力的笑着，会不会伴随着泪水，是忧伤还是快乐、再也不是答案。

喜欢听歌，喜欢听那些能够触动心弦的歌曲，或是感动或是怜悯，遂勾起了一串串极浅极淡的回忆，只是因为忘不了

执着的以为所有在自己生命中留下的都是最为珍贵的，不管是好的，或是坏的。毕竟再也感受不了当时的心情了。就像白天永远不懂黑夜

学会释然的接受你不能接受的。情方已堪、喜欢着一首诗，一首名字叫《忆》的诗：

你轻轻的走过，淡淡的人生

像尘埃的来去从不留痕迹、、、、、、、、、有一天我也会归去

在我最眷恋的这一片土地

风把我记忆抹去，雨把魂淡淡地送离

轻轻的从你生命中

我也会淡淡的离去

**第三篇：碎碎念**

世上最奢侈的人，是肯花时间陪你的人。谁的时间都有价值，把时间分给了你，就等于把自己的世界分给了你。世界那么大，有人肯陪你，是多大的情分！人们总给＂爱＂添加各种定义，其实这个字的解释也很简单，就是：有个人，直到最后也没走......人的一生中，最为辉煌的一天并不是功成名就的那些天，而是从悲叹与绝望中，产生对人生的挑战和对未来辉煌的期盼的那些日子。

应该有更好的方式开始新的一天，而不是千篇一律地在每个早上都醒来。

曾经听人说过，即使离开，还有原本那属于自己的回忆。有时候，回忆、却是刺痛自己最好的武器。或许自己就是一个世界，自己给自己一个画地为牢的界限，然后自己在里面出不来。有时候生生被别人拉了一把，才能感觉那撕心裂肺的疼痛。是啊，有时候囚禁自己的人竟是自己，那放不下的也只是自己而已。

 我承认自己一直是不坚强的，光阴荏苒无数来回，声称自己改变了很多。但每每在深夜，却还是看到自己真实的心。我要的一直没变，只是许久不再提及，以为所有的一切都淡去，在他人面前日渐一日地成熟起来，表现出从容淡定，心以不可自知的速度，缓缓冷了下去。却以为，这就是成长。

 人越长大，就越习惯压抑内心的真实感受，不再放声大哭放声

大笑，什么都只是淡淡的点到为止。好像越来越没有什么事，可以伤心到落泪，再也找不出，释放伤感的出口。如果有时间有机会自由的哭，总是好的；如果可以狠狠流出眼泪，就说明心没有干涸。现在明明感觉到痛，却再也无法畅快的流泪。

鲁迅说过，生存不是苟活，温饱不是奢侈，发展不是放纵。而我已经看到有太多的人正在奢侈和放纵中苟活着，我不想这样。我常常会问自己：有必要穿这么好的衣服吗？有必要吃这么贵的菜吗？有必要坐这么好的车吗？答案常常不是肯定的。那么，我就会坚定地和这些东西远离，去作一种最经济的选择。

我不评价别人的消费。这是个性化的时代，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，每个人都有权利选择自己的生活方式。所以，我只尽力来控制自己，不让自己的欲望随着时尚的标准而高涨。仿佛只有这样，自己才不会离那些底层的人们更远，同时也让心灵获得最质朴的感知和最踏实的抚慰。为了自己想过的生活，勇于放弃一些东西。这个世界没有公正之处，你也永远得不到两全之计。若要自由，就得牺牲安全。若要闲散，就不能获得别人评价中的成就。若要愉悦，就无须计较身边的人给予的态度。若要前行，就得离开你现在停留的地方。---安妮宝贝《清醒纪》

心灵的房间，不打扫就会落满灰尘。蒙尘的心，会变得灰色和迷茫。我们每天都要经历很多事情，开心的，不开心的，都在心里安家落户。事情一多，就会变得杂乱无序，心也跟着乱起来。痛苦的情绪和不愉快的记忆，如果充斥在心里，就会使人委靡不振。所以，扫地除尘，能够使黯然的心变得亮堂。---史铁生

只要自然而然，刚强在女人身上，温柔在男人身上，都不失为美。做一个安静细微的人，于角落里自在开放，默默悦人，却始终不引起过分热闹的关注，保有独立而随意的品格，这就很好。

这个世界上有百分之五十的烦恼都是通过好好睡一觉就能解决的。至于剩下的一半，等睡醒再去想。

总有一个人会不经意在拐角出现，从此你的人生豁然开朗。

放纵就是任由你的弱点去掌控优点；允许你不健康的那个部分去掌控你的生命；明知道你必须做某件事却懒得去做它，并且允许惯性操控你的人生

一个人为了生活、为了成功，的确可以放弃很多，可以透支身体，可以抛弃准则，可以藐视一切障碍，可以放弃那些令人软弱的负担。然而，他不能抛弃爱。爱是唯一可以照透内心一切的阳光，爱是唯一可以喜悦到忽略一切疲惫的神奇。

不要担心自己会过不去，时过境迁以后，那些都不值得去担心。相传幸福是个美丽的玻璃球，跌碎散落在世间的每个角落。有的人捡到多些，有的人捡到少些。却没有人能拥有全部。爱你所爱选你所选，珍惜现在所拥有的一切。

青春是人生的实验课，错也错的很值得。

真正的爱，是接受，不是忍受；是支持，不是支配；是慰问，不是质问；真正的爱，要道谢也要道歉。要体贴，也要体谅。要认错，也好改错；真正的爱，不是彼此凝视，而是共同沿着同一方向望去。其实，爱不是寻找一个完美的人。而是，要学会用完美的眼光，欣赏一个并不完美的人。

Those who meet in this scorching summer heat are all friends indeed.夏天正午出去见面的，都是生死之交。

mahjong

[ma:\'dʒɔŋ]

n.麻将

在夜晚极度疲惫的时候，人的意志力会降低百分之五十

人，特别是人，不能在年轻的时候，过度地透支自己未来的幸福。我们的人生是个渐进的过程，也是一个平衡的过程，不要被浪漫式的爱情冲昏头模好比银行贷款，总要还的，有的是一辈子，那样的代价太大，付不起的。

有时，人的悲欢离合，完全在自己的一念之间。

一次选择，也许定了我们的一生。

有人寂寞在热闹里，有人热闹在寂寞里。

人间的感情就是这样：一直在深爱，一直在痛苦。一直在期待，一直在失望。

每个人身边总会出现类似于我女闺蜜这种类型的人，明明觉得和自己差距不是很大，稍微一努力就可以轻松跃过，可当现实铺天盖地向你袭来时，你才刚刚发现她已经把你甩了一大截了。适当的悲伤可以表示感情的深切，过度的伤心却可以证明智慧的欠缺。

决定放弃了的事，就请放弃得干干净净。那些决定再也不见面的人，就真的不要见面了。

不要太想念过去，因它会给你带来悲伤；不要太思考未来，因它会带给你恐惧；用微笑活在当下，它会带来喜乐。

凭什么要别人围着你转，你不是太阳，我也不愿做地球。

我呸。你就安慰自己吧。你尽管为平庸找出一百个借口吧。你继续蜗居在自己的狭窄世界里，痴迷着那些距离现实遥远的文字与影像，有一天你和留学回来的同龄姑娘一桌吃饭，见她妆容精致谈吐优雅，而你挂着长久熬夜积淀的黑眼圈，强作镇定的举止掩盖不了一股村姑气质，你等着膝盖中箭吧。

生活在都市里读过几本书的人都知道，自信心需要维护和培养。长期生活在批评之中，可以算是一种语言暴力，是一种慢性是一种慢性心理折磨。每个人都有优缺点，而人的注意力是有限的，当我们关注缺点时，就会忽略掉优点部分，反之亦然。说几句赞美、认可的话并不会让自己损失什么，损几句别人也不会为自己增添什么。而赞美会让对方、让自己都更快乐，何乐而不为。

圣人角色会满足虚荣心，却不会带来真正的快乐。每天告诉自己尽量多一点开放的心态，尽量少一些评判、多一些了解，才有机会真正认识和了解这个世界及生活在这个世界上的每一个人，自然也包括了我们自己。

**第四篇：花城碎碎念散文**

满地的黄花风铃木

转眼间，来到了三月的尾巴，广州现在已经开启了夏天模式，穿短袖和裙子的时令来了。

说起来你也许不信，当时选择来这个城市，居然是喜欢他的阳光和温暖。

来广州之前，我在长沙上大学。长沙的美食是诱人的，但是冬天的寒冷却让人害怕。

那是刺骨的疼痛，每年我的手脚都会生冻疮，红肿红肿的，双脚就算在被窝捂一个晚上也是冰凉的。我特别怕冷，身体对于冷的不适严重限制和束缚了我的思维。

宿舍和教室基本没有空调和暖气。有些宿舍的姐妹实在受不了，经济还算宽裕，于是大家筹钱买空调，才有了一方温暖的栖息地。

为了让身体暖和起来，大家想了各种办法应对，比如织围巾，总热水泡手泡脚，热宝宝取暖等。但这些方式只能缓解，不能从根本上解决问题。

毕业那年，我下定了决心，一定要往南走，离开这个寒冷之地。于是，我报考了广州一所高校。

记得那场考试在冬天，我时常会为那个时候的自己感到骄傲：目标明确，不畏严寒，起早贪黑地复习，时常通过咖啡提神醒脑。终于，得尝所愿。

自从来到广州后，我就与寒冷隔绝了，再也没有受过冻。就算是一年中少有的几个冷天，穿件羽绒服就足够应付。广州是没有冬季的。

此时的广州，阳光明媚，百花争艳，木棉花、紫荆花、黄花风铃木等，彷佛积蓄了太久的能量，满树满树地绽放。

公园里，校园里，马路边因为这些花仙子，形成了一道道美丽的风景。春风拂过，抖落了一地的花瓣，惹人怜惜。难怪广州又被称为“花城”呢！

来这里已经十年了，我不是一个善于总结的人。相对于回望过去和展望未来，我更倾向于活在当下。然而，当十年出现在思绪中的时候，我还是捏了一把汗。原来，时间是个大大的小偷。

当初大学舍友四个，如今我们天各一方。偶尔在朋友圈互动，图片和文字还是熟悉的模样。我们都是单纯的人，命运也算眷顾我们，生活应该都称得上安稳吧。

前一阵子，大家饶有兴趣地说要聚聚，为了毕业后的第一个十年。虽然很久不见，她们仍然是我可以信赖的姐妹。

同事关系则完全不同，虽然已经共事七年，彼此除了工作，能说上话，再无其他。也许再过上十年，也很难拥有校园的那种亲密信赖的感情。

在体制内，有很多的身不由己。每天埋首于形形色色的文件，这些文字是程式化的，生硬而枯燥，与趣味和智慧相隔很远。

工作的主要内容就是完成领导安排的工作，这些琐碎的事情会慢慢消磨心力。

当然，对比某些企业，体制也有他的优点，比如工作体面稳定，福利待遇过得去等。大多数人只看到这些表面的安逸，如果不主动学习，放纵自己，无异于“温水煮青蛙”。

工作之外，应该有自己的兴趣和追求，而这些，才是真正宝贵的财富。

这两天，女儿能够自由向前爬行了，还能招手示意“再见”，音乐起来的时候会鼓掌了。成长就是在不经意间就来了。

对我来说，现在最美好的事情就是看到女儿的笑容。她的笑容具有神奇的功能，能化解我所有的愁绪。

**第五篇：碎念抒情诗歌**

春夜风吹来了秋风不曾吹去的寒意

我像个走丢的从人山人海

分别就在眼前却如飞奔

分明是要将我甩弃

于是就

渐行渐远愈行俞远

自己都不曾知晓想什么做什么

只是发呆发呆大脑空白

仅留下残碎记忆挥之不去

没有为你仅仅无意

昏黄的灯照出了风

有人在仅剩苦路依然不弃

还在的你早已不在我不曾去

有些在乎的人

虽然不必重新成为陌生人

却也只能保持着

藏在心底

却远在咫尺的距离

我比你了解我自己至少

当你说懂的时候真的不懂

或许一切只是我一个人

只是慢慢随时远去

该伤得多么痛与彻底

说懂的人最终duang

碎成粉

末尚未了

——Mr.HǎOhǎo

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.net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.net站内查找